

证券代码：872892

证券简称：春阳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92	春阳股份	2023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拟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东定路 555 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3)。

###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3 年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总。2022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认真履行了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五）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度半年报数据，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进行了权益分派。针对该次权益分派后剩余的利润部分，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转增不送股，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公司财务情况，编制了《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编制了专项报告。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八）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公司从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等方面开展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并编制了《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九）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

（十）审议《关于<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核意见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附授权委托书）；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09：30-10：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巴城镇东定路 555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金妹；电话：0512 - 57629355；传真：0512 - 570601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春阳幕墙门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